

花主仙娘

巨龙生 著



I247.5

3740

(1)

花 主 仙 娘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上)书 章

延边人民出版社

花 主 仙 娘 (全三册)

巨龙生 著

延边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吉林市印刷厂印刷 吉林省新华书店经销

787×1092毫米 32开本 印张 25.75 插页 24 540千字

1992年10月第一版 1992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 数:1,5000册

ISBN7-80508-861-6/I·230 定 价:13.50元

内 容 简 介

武林世家子弟东方钰怀抱一口家传金剑，寻仇杀父宿敌，不料命犯桃花，屡屡难逃红颜女劫。

少侠初闯江湖即同红颜知己董静宜春风初度，继而为营救被紫衣莫元极迷倒的红线女姜培恩，不慎误饮采花淫贼留下的醒春药酒，乃在荒村古庙，同红线女作出男女越礼之事；接着又被天欲女魔的高徒以“三阴勾魂大法”挟持至桐柏山七星岩天下第一淫窟，天欲仙子李媚娘乃当世第一淫娃，精通鸡皮三少及偷元采补之术，东方钰貌比子都，正是李媚娘朝思暮想之理想猎物，东方钰命悬一线……

东方钰福大命大，终又为天欲仙子小徒散花仙子沈秀婵所救。不料因报仇心切，再陷淫窟。穷凶极恶的李媚娘连翩施出“玄牝吞吐大法”等邪术，东方钰连闯红粉大阵。最后，花主仙娘比翼杀出七星岩，一一查出五位杀父元凶，奋起盖世绝功，手刃奸贼……

花好月圆，一代花主携美退隐江湖。

本书为巨龙生先生集中描写儿女艳情之作。写尽红男绿女万种风情。时而荒村古刹，时而秘穴淫窟，众女追郎，花团锦簇，情节一波三折，令人眼花缭乱。



二人杀得天昏地暗，雾惨云愁

《《金冠三剑》》



姜培恩望着这个偷走自己贞操的男人，点穴的手竟缓缓垂了下来

（《迷魂铸错》）



沈秀婵手指着前方对董静宜道：“前方就是妹子驯兽的地方。”

（《伏虎女郎》）



室内妙乐忽起，浪女们按排起舞，东方钰心旌摇摇，索性闭目

(《玉女曼舞》)

目 录

第一章	石榴裙下	(1)
第二章	金凤帮主	(1 5)
第三章	秦淮惩霸	(3 0)
第四章	铁鹰神爪	(4 5)
第五章	金冠三剑	(6 3)
第六章	群雄大会	(7 9)
第七章	龙争虎斗	(9 6)
第八章	河阳论剑	(112)
第九章	七雄盛会	(128)
第十章	洛阳二狼	(140)
第十一章	八卦大阵	(158)
第十二章	迷魂铸错	(172)
第十三章	危机重重	(189)
第十四章	散花仙子	(204)
第十五章	伏虎女神	(221)
第十六章	人珠两失	(234)

第十七章	玉女曼舞	(253)
第十八章	天欲女魔	(266)
第十九章	三手红姑	(283)
第二十章	白猿使者	(299)
第二十一章	姹女迷魂	(314)
第二十二章	夜闯淫窟	(329)
第二十三章	九宫双剑	(344)
第二十四章	玄牝妖法	(358)
第二十五章	七曜星阵	(371)
第二十六章	人兽大战	(385)
第二十七章	灵猿救主	(400)
第二十八章	淫魔施法	(415)
第二十九章	崖头虎啸	(428)
第三十章	起死回生	(441)
第三十一章	血洗王屋	(456)
第三十二章	刻字应约	(470)
第三十三章	郎情妾心	(485)
第三十四章	夜探敌堡	(504)
第三十五章	铜人大阵	(511)
第三十六章	高楼陷身	(530)
第三十七章	两虎相斗	(543)
第三十八章	金背鳍王	(556)
第三十九章	东方施救	(569)
第四十章	生死之博	(582)

第四一章	修罗刀影	(594)
第四二章	雨打梨花	(609)
第四三章	仇人见面	(623)
第四四章	千钧一发	(637)
第四五章	满天花雨	(650)
第四六章	金弓银弹	(663)
第四七章	漏网之鱼	(676)
第四八章	虎头禅师	(690)
第四九章	功亏一篑	(703)
第五十章	蒙面公主	(715)
第五一章	鲸口余生	(732)
第五二章	神弓驸马	(754)
第五三章	遁迹江湖	(766)

第一章 石榴裙下

曹娥江的流水，倒映着天际边的落霞，闪着万道金光，滔滔不绝地向东流去。

百官渡口的茶棚内，有十多个人正焦急地等待渡船。

靠近左边的一张桌子上，坐着一位年约有十六、七岁的身着蓝衫的少年。只见他秀眉朗目，胆鼻海口，那张羊脂美玉般的脸蛋，带上了一点微微的愁容。随身携带只有一个小小的包裹和一个长长的黑布口袋。

少年复姓东方，单名一个钰字，三岁失去双亲，被隐居在浙东兰芎山绝顶的一位武林奇人——二兰山人，引渡上山，至今已经有一十四年，已尽得乃师的传授，奉命下山历练。

他曾经听自己的师父说起过，他家的仇人，是五个武功极高的江湖败类。这五个江湖败类在杀了他的父母全家之后，又抢走了东方钰家历代相传的一柄名剑，幸亏师父无意中从他家旁边经过，救了自己，又夺回了那把宝剑。但是这柄剑上的五颗价值连城的龙珠，却在失剑的时候，被那五个仇人瓜分了。

他缓缓打开长条黑布口袋，取出那口家传金剑。这是一柄金光闪闪的长剑，剑身宽约二寸五分，长约三尺四分，锋刃极薄，上面满布龙鳞似的花纹。那花纹深深浸蚀在剑身上面，一眼望过去，只见鳞甲起伏，刻痕宛然，但若伸手拭摸，却是光滑

如镜。

剑把上、剑鞘上缀满五光十色的宝石，玛瑙、水晶、猫儿眼、珍珠、翡翠、美玉、钻石，一颗颗大如拇指，价值连城，放射出夺人心魄的珠光宝气。

黄金色的丝穗，好象两盏小小的灯笼，系在赤金打成的剑把上，是那么安详而舒展。

在这柄剑剑把的最前一段，却露出了五个龙眼般大小的凹痕，原本缀有五枚价值连城的稀世奇珍，但现在却不见了。

相传在春秋战国时期，前辈剑侠许真君，在会稽山下面，剑斩五条孽龙，而获得了它。

它流传了近两千年，历经劫难有近百次之多，最后却被镶在了这柄绝世的名剑之上了。

东方钰得知自己的身世之后，报仇心切，但仇敌的姓名，师父却不肯告诉于他，因此他下定决心，走遍天涯海角，去寻访这五颗遗珠的下落，

东方钰想到那柄家传的金剑，这口吹毛折铁的神物利器，就忍不住轻轻地抚摸着，嘴角之间不由自主地泛起了丝丝笑意。

正在这时，远处传来了一阵急如擂鼓般的马蹄声，东方钰不禁奇怪，暗忖道：“这浙江地面，溪重水复，居民多以轻舟代步，这么多的马匹，是什么来路？”

刹那之间，尘头大起，从龙山方向，泼风似的驰下十六匹骏马，马背上面坐着的，都是一色的青衣壮汉，一个个兵器随身，身手矫健，武功似均不弱。

“希律律”几声马嘶，十余匹马忽然之间一齐停住了。当头马上的一个满脸络腮胡子的壮汉，蓦地举起手中的马鞭来，一

指这边的茶棚，说道：“兀那个小子，不是端坐在茶棚里吗？……”说完，一提手中的马鞭，坐下马四蹄翻飞，霸楞楞地向茶棚驰去。

其余的十多个壮汉，一齐跟着抖缰撒蹄，只见尘埃冲天而起，其势好不惊人。

茶棚之中的十来个正在等船的渡客，一看这等势头，不知道出了什么事情，心里很害怕，暗想道：“给他们连人带马地冲进茶棚中来，乱蹄之下，焉有活命？”于是纷纷拿起了包裹、雨伞、铺盖、行李，一溜烟地逃出茶棚。

只有东方钰心里想着事情，丝毫没有加以理会。

络腮胡子一马当先，纵骑如飞，那马四蹄撒开，跑得极快。眼看片刻之间，就要连人带马冲进棚里。

众人一片惊呼。忽的，只见那匹马连声骄嘶，人立而起，前蹄轻轻地两个起落，就此钉立在地上，络腮胡子端坐在马上，就好象给一枚钉子钉在了那匹马上一样，竟然丝纹不动。

“好！”众人一见这么精彩的骑术，不由暴雷似的叫出一声好来。

络腮胡子顾盼自喜，一晃，飞身下马，身手的矫健又赢得了众人二次喝彩之声。

后面跟随的十余个壮汉，几乎也是同一时间、同一个动作离鞍下马，随即有两个壮汉，快步走进茶棚。

东方钰抬起头来望了他们一眼，一张张陌生的面孔，在他的眼前掠过，那些人的脸孔绷得紧紧的，有的人还不断地冲着东方钰这边直笑。

他不由自主地又低下头去。

“小子，你起来。”一个粗暴的声音，在他的耳边响起。他吃

了一惊，但是转念又想道：“我与他们素昧平生，这一定不是在问我……”他还是低着头，没有理会这些人。

“小子，你装蒜哪……”一双手掌，重重地拍在了他的肩头之上。他猛地吃了一惊，抬起了头来，望着络腮大汉，双目之中射出迷茫的光芒。

一个壮汉嘿嘿冷笑了两声，说道：“朋友，你干得好事。”

他大吃了一惊，想道：我干了什么好事？……”

壮汉见他不回答，又是两声冷笑说道：“朋友，你是自知理亏，默认了吧？既然如此，我们也不难为你，乖乖的跟我们回庄，还可以从轻发落。——相好的，走罢！”

东方钰更加糊涂起来，说道：“我不认识你，你说的话，我一句也不懂。”

络腮胡子抱着膀子，在一旁冷笑，此时却走了过来，粗声粗气地说道：“小子，你不认识我，我可认清楚了你啦，是好汉的，敢作敢为，不要赖，天大的事情，大不了脑袋落地……嘿嘿。”

说到这里，络腮胡子回过头去向众壮汉叫道：“哥儿们，回庄，带着他一块走……”他自己首先转过身，出了棚子，一跃上马。

众位壮汉们听到络腮胡子大汉这么一吩咐，立即齐齐地吆喝一声，有两人上来架起东方钰就走，而另一个壮汉去抓东方钰放在桌子上的包裹和那个黑色的长长的布袋。

一个壮汉在东方钰的身后，轻轻地窃笑着道：“朋友，你真的是吃了熊心豹胆啦，胆敢迷奸帮主的侍女，也不打听打听金凤帮是好惹的吗？……”

东方钰一听，知道是一场误会，就双手一挣，大声地冲着

这帮人叫道：“你们误会了，听我说。”

两个架人的壮汉，被他这么一挣，跌开了丈许，众人连忙扶住，大叫道：“小贼要溜……”纷纷一拥而上，至于东方钰说的话，根本没有入耳。

东方钰见他们不可理喻，又见无缘无故地引起了这场误会，心中实在是有气，瞥眼一看，有一个壮汉已经拿起了自己的包裹和布袋，向茶棚外面走去，他想起布袋里藏着家传金剛剑，岂能给人拿走。

他心里一急，怒叱了一声，身形轻飘飘地飞起，毫无声息地落在那个壮汉的身旁，猿臂一伸，劈手把包裹，布袋抢过去，跟着一掌劈出，掌到途中，他忽然想起这是一场误会，倘若再伤了人，更是不好解释，于是把掌上的劲力又收了回来，双手托着那壮汉的屁股，轻轻地向前那么一送，“叭哒”一声，壮汉跌了个狗吃屎。

东方钰听见有人惊噫了一声，回过头去一看，乃是络腮胡子发出的，四目相对，络腮胡子翻身下马，说道：“小子，怪不得昨夜你高来高去，原来还真有两手啊……”一边说着，一边慢慢走过去。

东方钰连忙叫道：“这是一场误会，你们弄错了……”他想仔细地解释一下，但是众壮汉已经蜂拥而上，拳脚交加，雨点般地向东方钰身上袭来，在如此情况之下，想解释也没法解释了。

也是少年气盛，见他们几次三番的恃众围攻，不由得无名火起，怒啸了一声，身法展开，但见人群之中，一条蓝色的人影，纵横飞舞地几个起落，只听见“吧吧”连响，哎呀之声四起，众壮汉一齐退将下来，抱着半边又红又肿的嘴巴，竟然连个人

影也没看清楚。

壮汉们东张西望。只见十多个瞪大了眼睛的渡客，远远地站着观战，此外只有那个被他们包围住的蓝衫少年，安详而从容地站在圈子里，嘴角上挂起一丝轻蔑的嘲笑。

看到他那种文文雅雅、弱不禁风的样子，就是会武功，还能强过自己吗？但是此间又没有其他的人在，这又响又脆又痛的巴掌，难道竟是这毛孩子打的？

他们站在那里面面相觑，疑惑了一会，终于又蜂拥而上。

这一次的苦头吃得更大了，还没有近身的时候，就见蓝衫少年双袖齐舞，有一股又劲又猛的力量撞了过来，壮汉们一个个身不由己，向后仰跌下去，弄得头昏脑胀，半晌才勉勉强强的爬起来，步履蹒跚地会合在一起，只见那个毛孩子（蓝衫少年）没事人似的，站在原地，一步未动。

这一次，谁也不敢再上前去了，世界上真有这么年轻而又本领高强的人，如果不是大家刚才亲眼看到和亲身体受，他们是绝对不会相信的。

络腮胡子缓步上前，把手一拱，说道：“尊驾好俊的功夫啊，小弟失敬了……”

东方钰听后就一怔，他给络腮胡子的几句话，弄得更加迷糊了，刚才还在“小子”、“小贼”的乱叫，现在却忽然间转变成了什么“尊驾”了，前倨后恭，这到底是为什么呢？但是也许这样更好些，先把这误会解释再说。

东方钰到底还是初下山来，江湖上的经验一点都没有，否则怎么能会落在络腮胡子的算计中。

他举起手来对络腮胡子还了一个礼，说道：“小弟……”一句话还没有说完，那个络腮胡子忽然间指着东方钰的身后说